# 格拉墨科技有限公司錄取通知函

林炫羽先生您好,

竭誠歡迎您加入本公司的行列,與我們一起成長。

本錄取通知函所載明事項取代任何事前口頭或書面之聲明或協定,本公司將以此做為您任職之正式依據,本通知函載明任用、福利及其他條件,請您詳閱並同意遵從公司相關規範制度,如有無法接受之條款且未於報到日前提出,將視為無異議接受。請於下述報到日期攜帶指定資料前往報到,未準時報到者,視為自行放棄此職務。

## 一、任用條件

部 門:技術部 Backend 組

職 稱:軟體工程師

報到日期: 2023 年 2 月 13 日(星期一)上午 9:30

任用月薪:95,000 元 (薪資結構:基本薪資 92,600 元+伙食津貼 2,400 元)

試 用 期:自到職日起算三個月,視表現調整試用期間。

工作時間:週休二日、上班時間 0900~1800,0900~0930 (彈性半小時)。

### 二、福利條件

1、交通津貼:每日津貼 100 元,應出勤工作日出勤超過四小時發給。

- 2、年終獎金:一個月。
  - (1) 基於獎勵員工過去一年的努力所發給之年終獎金,屬於恩惠性給與且發放當日需在職。
  - (2) 年資未滿一年者依當年度實際在職天數按比例發放。
  - (3) 年終獎金發放及相關規範,將視實際狀況進行調整與公告。

#### 3、績效獎金:

- (1) 基於鼓勵員工達成績效目標所發給之績效獎金,屬於恩惠性給與。
- (2) 公司擬定績效獎金計劃及目標訂定,發放標準依公司營運績效發給;將視個人績效,給予 不同的獎金,公司保有調整之權利。
- 4、本公司優於法令額外提供之不同類型福利,得視組織營運狀況作調整。

## 三、其它條件

- 1、因應法令、公司政策或實際需求,將不定時新增、修改各項人事規章或相關規範。
- 2、任職期間公司可能依實際需要,對您進行工作內容、職務、上班時間的異動或調整。
- 司、同意遵守薪資保密協議,絕不洩漏個人薪資並不得探聽他人薪資,如違反無條件免職處分。
- 4、遵守本公司政策規範、保密協定、作業流程及人事規章等各項規範,若有任何因本同意書或本公司有關之爭議發生而涉訟時,雙方合意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,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。

錄取通知函發出日期 2023 年 2 月 9 日